

证券代码：688798

证券简称：艾为电子

公告编号：2021-021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事项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取消此前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储存与三方监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方可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53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4,18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76.5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01,044,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35,261,414.6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全部到账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 4-00042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按照《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万元)
1	智能音频芯片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44,164.59	44,164.59
2	5G 射频器件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21,177.05	21,177.05
3	马达驱动芯片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36,789.12	36,789.12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824.76	40,824.76
5	电子工程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73,858.20	73,858.20
6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246,813.72	246,813.72

公司已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8,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三、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使用 17,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8%，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公司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自募集资金专户中合计转出 17,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公司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最新的战略安排，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后，公司拟取消此前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储存与三方监管，同时终止公司此前作出的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的承诺。公司承诺，自退回上述超募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再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取消此前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储存与三方监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本次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的事项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取消此前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储存与三方监管。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是根据公司最新的战略安排，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后的审慎决策，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是根据公司最新的战略安排，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后审慎决策，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对公司本次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退回

相关超募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艾为电子本次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专户储存与监管。

综上，中信证券对公司本次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6 日